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0-020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西能源	股票代码	0026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琳	李大江	
办公地址	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电话	0813-4736870	0813-4736870	
电子信箱	xl@57878163.com	hxny@cwp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领域包括装备制造、工程总包、投资营运三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高效节能锅炉、洁净燃煤锅炉、环保锅炉、新能源综合利用锅炉及其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以及基于节能环保、可再生能源、新能源综合利用电源建设等领域提供设计、采购、供货、施工、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等部分或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服务。

1、装备制造:专业从事高效节能锅炉、洁净燃煤电站锅炉、碱回收锅炉、垃圾焚烧发电锅炉、生物质发电锅炉、高炉尾气发电锅炉、煤气锅炉、油泥沙锅炉,以及其他工业锅炉、余热锅炉、特种锅炉、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2、工程总包:电厂EPC工程总包、电站BTG工程总包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3、投资运营:长期股权投资、BOT项目、PPP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电厂投资建设运营。

公司致力于提供多元化的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努力开发并持续提供更高效节能、更洁净环保的能源动力设备、能源转换技术及系统集成方案等服务,实现"水更清、天更蓝、人们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宏观政策环境

国务院《"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要实现"创新能力和竞争力明显提高,形成全球产业发展新高地。"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发明专利拥有量年均增速达到15%以上,建成一批重大产业技术创新平台,产业创新能力跻身世界前列,在若干重要领域形成先发优势,产品质量明显提升。节能环保、新能源、生物等领域新产品和新服务的可及性大幅提升。

促进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突破发展,引领中国制造新跨越。顺应制造业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国际化发展趋势,围绕"中国制造2025"战略实施,加快突破关键技术与核心部件,推进重大装备与系统的工程应用和产业化,促进产业链协调发展,塑造中国制造新形象,带动制造业水平全面提升。力争到2020年,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产值规模超过12万亿元。

创新生物能源发展模式。着力发展新一代生物质液体和气体燃料,开发高性能生物质能源转化系统解决方案,拓展生物能源应用空间,力争在发电、供气、供热、燃油等领域实现全面规模化应用,生物能源利用技术和核心装备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形成较成熟的商业化市场。

促进生物质能源清洁应用。重点推进高寿命、低电耗生物质燃料成型设备、生物质供热锅炉、分布式生物质热电联产等关键技术和设备研发,促进生物质成型燃料替代燃煤集中供热、生物质热电联产。按照因地制宜、就近生产消纳原则,示范建设集中式规模化生物燃气应用工程,突破大型生物质集中供气原料处理、高效沼气厌氧发酵等关键技术瓶颈。探索建立多元、协同、共赢的市场化发展模式,鼓励多产品综合利用,为生产生活提供清洁优质能源。

2、能源结构、电力需求及电力装备行业概况

长期以来,我国能源结构呈现"以煤为主"的格局,火力发电占据了全国发电量的主要市场;随着环境保护要求的提高和节能减排力度的加强,近年来我国能源结构正逐渐发生变化,水电、核电以及风电、光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新能源装机容量增加,火电占总装机容量的比例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

根据中电联2020年1月21日发布的《2019-2020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2019年,全国电力生产运行平稳,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全年全社会用电量7.23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4.5%,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对全社会用电量增长贡献率为51%。2019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20.1亿千瓦,电力延续绿色低碳发展态势,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占比继续提高;非化石能源发电量保持快速增长;跨区、跨省送电量实现两位数增长。

电力延续绿色低碳发展趋势,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和发电量均保持较快增长。截至2019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20.1亿千瓦,比上年底增长5.8%,其中全国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8.4亿千瓦,比上年增长8.7%,占总装机容量的比重为41.9%,比上年底提高1.1个百分点。2019年,发电设备利用小时3825小时,比上年降低54小时。全国主要电力企业合计完成投资7996亿元,比上年下降2.0%。

全国发电装机容量突破20亿千瓦。截至2019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20.1亿千瓦、同比增长5.8%。分类型看,水电3.6亿千瓦、核电4874万千瓦、并网风电2.1亿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2.0亿千瓦、火电11.9亿千瓦。火电装机容量中,煤电装机10.4亿千瓦、气电9022万千瓦。

2019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10173万千瓦,比上年少投产2612万千瓦;其中新增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6389万千瓦,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62.8%。全国新增并网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分别为2574万千瓦和2681万千瓦,分别比上年多投产447万千瓦和少投产1844万千瓦。新增煤电、气电装机容量分别为2989万千瓦和629万千瓦,分别比上年少投产67万千瓦和255万千瓦。

核电、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快速增长。2019年,全国全口径发电量为7.33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4.7%。全国非化石能源发电量2.39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0.4%,占全国发电量的比重为32.6%,比上年提高1.7个百分点,其中,水电、核电、并网风电和并网太阳能分别比上年增长5.7%、18.2%、10.9%和26.5%。全国全口径火电发电量5.05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2.4%;其中,煤电发电量4.56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7%。

水电和太阳能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比上年提高。2019年,水电发电设备利用小时3726小时,比上年提高119小时;并网太阳能发电1285小时,比上年提高55小时;并网风电2082小时,比上年降低21小时;核电7394小时,比上年降低149小时;火电4293小时,比上年降低85小时,其中煤电4416小时,比上年降低79小时,气电2646小时,比上年降低121小时。

中电联预计,2020年,电力消费将延续平稳增长态势,全社会用电量增长4%-5%。预计年底发电装机容量21.3亿千瓦,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继续上升。预计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局部地区高峰时段电力供应偏紧。

电力消费将延续平稳增长态势。2020年在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国家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的大背景下,2020年全社会用电量将延续平稳增长,在没有大范围极端气温影响的情况下,预计2020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比2019年增长4%-5%。

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将继续提高。预计2020年全国基建新增发电装机容量1.2亿千瓦左右,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投产8700万千瓦左右。预计2020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21.3亿千瓦,增长6%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合计9.3亿千瓦左右,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上升至43.6%,比2019年底提高1.7个百分点左右。

预计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分区域看,预计华北、华中区域部分时段电力供需偏紧;华东、南方区域电力供需总体平衡;东北、西北区域电力供应能力富余。

3、电站锅炉设备行业

电站锅炉是火力发电厂成套设备的三大主机之一,是决定电厂运行效益的关键设备。按燃料种类可分为煤粉锅炉、燃油锅炉、燃气锅炉、生物质锅炉、混燃锅炉等。我国是世界电站装备制造和出口大国,是为数不多的具备生产大容量、高参数、超临界、超超临界电站锅炉能力的国家之一。

国内已有超过20家企业具有成套制造电站锅炉的资质和规模化生产能力,并形成三个梯队,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东方电气、哈尔滨电气、上海电气等大型企业具备批量制造和配套提供600MW及以上超临界、超超临界大型电站锅炉的能力,占领了电站锅炉的主要市场,重点为国内五大电力集团、中央企业等大型发电企业提供大型成套电站装备;华西能源、无锡华光、济南锅炉、武汉锅炉、杭州锅炉等大中型锅炉制造企业,主要为企业自备电厂、地方发电企业提供600MW以下成套电站锅炉装备,以及循环流化床锅炉、垃圾发电锅炉、余热锅炉、生物发电、碱回收锅炉等特种锅炉;其余锅炉制造企业主要提供低参数、小容量锅炉或锅炉部件,占领细分市场,填补区域空缺。

4、电力装备、电站投资建设行业

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巴黎协定》于2016年4月正式生效并逐步实施,煤炭、火电行业已成为宏观调控及去产能的主要领域。在此环境下,火力发电未来投资将将持续下滑,节能减排、绿色低碳、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等环保行业投资需求将持续增长,与之相关的光伏、光热、风电、核电等行业将迎来投资增长机遇。

随着《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出台,火电行业受到的限制将越来越多,份额将越来越低,公司部分传统火电锅炉产品市场空间将进一步受到限制。

与此同时,随着"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的推进,公司在海外电力市场及国内节能环保、清洁能源、新能源细分市场仍然有较大发展空间。十八届五中全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明确要求,"坚持绿色发展,着力改善生态环境"、"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支持节能环保、智能制造、高端装备、新能源等新兴产业的发展。在环保政策的强力推动下,工业锅炉节能环保改造业务有望开启千亿级的市场空间。在"稳增长"的政策目标指导下,财政、货币政策将更加积极和宽松,金融改革、电力体制改革将进一步推动利率、汇率的市场化和电力市场的开放,公司"产融结合"、"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将有望分享到政策红利。

高效燃烧、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及新能源仍将是发电装备市场的主要发展方向。公司循环流化床锅炉、垃圾发电锅炉、碱回收锅炉、生物质锅炉、污泥焚烧锅炉、高炉煤气锅炉、油泥沙锅炉等特种锅炉,以及其他新能源综合利用锅炉、锅炉改造等产品和服务仍将有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在国家"一带一路"等战略的推动下,公司所拥有的电站工程总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对外承包工程等资质和能力将有助于公司获得更多的国内工程总包市场订单。

随着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出台和"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新能源、新材料、清洁能源、高端制造及市政工程等领域将有更加广阔的市场前景,东南亚、南亚等公司传统市场区域以及中亚、非洲、东欧等沿线地区的电力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有望得到持续的拉动。公司通过不断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坚持"产融结合"的发展模式,未来仍将有较好的市场发展空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3,623,174,397.03	3,647,648,702.09	-0.67%	4,134,033,33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55,786.62	-142,218,796.84	-125.77%	192,704,16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134,506.26	-221,425,358.85	-113.61%	109,387,90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195,094.38	74,889,603.37	837.64%	40,397,309.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0	-0.1204	-125.75%	0.16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0	-0.1204	-125.75%	0.16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	-4.48%	5.64%	6.06%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2,874,812,962.80	14,491,074,251.23	-12.38%	14,269,134,47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60,570,797.20	3,149,644,423.17	0.35%	3,257,386,685.8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0,307,113.67	754,804,988.95	726,015,351.82	1,152,046,94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33,633.24	11,356,533.35	12,851,227.20	-1,485,61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29,351.02	13,514,768.73	-1,262,163.26	11,152,53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64,219.64	45,435,092.12	87,425,046.42	447,070,736.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3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黎仁超	境内自然人	23.06%	272,211,184	204,158,388	质押	216,20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聚国投-特盈2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16%	13,750,780	-			
李振华	境内自然人	0.74%	8,687,460	-			
何勇军	境内自然人	0.42%	4,993,800	-			
北京融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融亨合盛一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40%	4,668,000	-			
上海梵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梵贝林康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4,575,000	-			
林佳桐	境内自然人	0.27%	4,401,960	-			
张玉红	境内自然人	0.34%	4,002,900	-			
毛根红	境内自然人	0.33%	3,941,280	2,956,960			
吴明亮	境内自然人	0.27%	3,21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聚国投-持盈2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有限份为黎仁超先生所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毛根红先生为公司董事总裁,除此之外,未知公司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华源01	114010	2021年10月24日	40,000	7.50%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华源01	114100	2020年01月13日	0	7.5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9年1月14日,公司向截止2019年1月1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17华源01"持有人支付2018年11月13日-2019年1月12日期间的债券利息共8,850万元(含税)。 2019年5月31日,公司向"16华源01"回售有效申报投资者支付了债券本金及相应利息合计4,360万元(含税)。 2019年10月24日,公司向截止2019年10月23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16华源01"持有人支付2018年10月24日-2019年10月23日期间的债券利息3,000万元(含税)。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本次债券未专项进行评级。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73.78%	77.62%	-3.84%
EBITDA全部债务比	3.50%	1.38%	2.12%
利息保障倍数	1.01	0.33	206.0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经济金融环境复杂多变,市场竞争更加激烈,融资难度加大,公司遇到巨大的压力和挑战。面对严峻的内外环境,公司经营管理层始终坚持发展方向不动摇,努力把握机遇;全体干部员工紧密围绕年度方针目标,团结协作,攻坚克难,外抓市场、内抓管理,保证了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623,174,397.0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67%;营业利润1,859,026.64元,利润总额3,045,264.0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655,786.62元。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回收处置力度,资产减值损失同比降低;此外,投资收益同比有所增长,管理费用同比下降,实现了扭亏为盈。

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23,174,397.03	3,647,648,702.09	-0.67%	
营业成本	2,895,232,720.90	2,902,636,236.14	-0.26%	
销售费用	41,753,656.18	44,292,930.60	-5.73%	
管理费用	199,007,094.17	229,382,069.19	-13.24%	
研发费用	103,932,416.10	79,803,129.14	30.24%	本期对中小机组特种锅炉技术研发项目投入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260,954,005.12	265,598,848.39	-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195,094.38	74,889,603.37	837.64%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同时,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公司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12月,公司共签订各类订单合同累计金额24.22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8.94%。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外部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公司经营情况及时调整了市场策略,暂停了需要大额垫资PPP项目市场订单的拓展,新签订单合同金额由此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

节能环保装备业务继续保持稳步发展。先后签订了阿斯福特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炉项目合同、山东泰山钢铁混烧锅炉改造项目、山东鲁渝博创铝业锅炉改造项目、山东东岳能源交口肥美铝业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对公司拓展节能、超低排放改造业务,保持优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

签订了广东五华、江西修水、广东乐昌等生活垃圾发电余热锅炉项目合同,以及白山绿能新能源、云南昭通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EPC/BOT总包项目合同,公司在垃圾焚烧发电环保装备和工程总包领域的产品服务优势和市场份额持续得到巩固。

重大订单项目工程进展顺利。宁夏滨河供热站EPC总承包项目2#机组顺利通过168试运行,四会垃圾发电EPC总承包项目1#机组冲转/并网一次成功,斯里兰卡垃圾发电EPC总承包项目1#锅炉水压试验一次成功;古巴西罗雷东多60MW生物质电站工程1#锅炉水压试验一次成功,马来西亚"马中关丹产业园"277t/h超高温超高压一次再热燃气锅炉本体及配套设备交付使用和投运。

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授权专利44项,与浙江大学联合申报的"农林废弃物类生物质流态化清洁高效燃烧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获教育部一等奖。组织参与编制的《锅炉钢结构设计规范》和《锅炉烟风道技术规范》两个行业标准成功发布。公司自主创新研发的小容量、高参数锅炉技术,以及超低排放、低氮燃烧技术成功运用于多个项目。

华西工业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完成了军民融合企业认定;华西工程取得了建筑施工工程总承包壹级资质证书。为公司稳步经营和业务拓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等荣誉称号,通过了国家高端装备制造业标准化试点验收。公司参建并提供核心锅炉设备的泰国叻武里糖厂项目入选"2018年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境外工程)",公司总包建设的攀枝花市垃圾发电项目获得"2019年度中国电力优质工程证书"。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承包项目	2,635,364,249.01	581,060,406.32	22.05%	5.06%	-10.91%	-4.17%
锅炉及配套产品	912,848,738.66	136,068,413.52	14.90%	-16.18%	221.36%	10.7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655,786.62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力度,资产减值损失同比有较大幅度的减少,对2019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2、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同比有所增长,管理费用下降。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2)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要求,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与利津县财金发展有限公司、成都华西能航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星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利津华西钢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津华西),利津华西注册资本15,600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出资12,48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80%,利津县财金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56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10%,成都华西能航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404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9%,四川星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56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1%。利津华西成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新设成立华西能源环保电力(昭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昭通),华西昭通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100%。华西昭通成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3、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与光大环保能源(玉林)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有的玉林川能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简称"玉林川能华西")100%的股权转让给光大环保能源(玉林)控股有限公司,转让金额13,500万元。股权转让已于2019年6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不再持有玉林川能华西股权,合并报表范围减少玉林川能华西。

4、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与成都华西能航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能航基金")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能航基金将其所持有的黔西华西医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简称"黔西华西医投")41%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8,159万元、实缴出资2,438万元)转让给华西能源,股权转让价格2,438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已于2019年8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共计持有黔西华西医投51%股权,黔西华西医投成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5、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与自然人尹泽刚及相关方达成一致意见,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有的成都华西流体控制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成都华西流体")51%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尹泽刚,转让金额1,412.65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已于2019年11月11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不再持有成都华西流体司股权,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成都华西流体。

法定代表人(签名):黎仁超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0-021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成都蒲江喜来登度假酒店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参加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符合上市公司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机构,形成了较为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建立了覆盖公司各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各项活动的正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在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2019年1-12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623,174,397.03元,比上年下降0.67%;实现营业利润1,859,026.64元,利润总额3,045,264.08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655,786.62元。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回收处置力度,资产减值损失同比降低;此外,投资收益同比有所增长,管理费用同比下降,实现了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每股收益0.0310元;母公司净利润-222,289,742.94元,不提取盈余公积,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219,047,691.29元。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政策和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发展战略、2020年经营及资金需求计划、现金流状况、2019年经营业绩、可分配利润等,提议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则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等因素综合分析后所确定,方案合理,与公司业绩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审计机构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不超过7,000万元,主要包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部分产品零部件,向关联方提供锅炉成套设备、EPC工程总包、软件服务等。

本次关联交易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黎仁超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杜剑先生、廖中新先生、何菁女士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其他有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会议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有关议案及其他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0-022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2日。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华西能源科研大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5、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9、审议《关于终止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终止参与发起设立清禾金泰诺并购基金的议案》

独立董事杜剑先生、何菁女士、廖中新先生将向本次股东大会作2020年度工作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上述议案7、议案10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有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股东大会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对应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00	《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9.00	《关于终止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0.00	《关于终止参与发起设立清禾金泰诺并购基金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二)、5月20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